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借款事项概述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。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的发展，满足其经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，同意以“统借统还”模式向两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为10亿元整的借款，借款期限一年，子公司以其自有资产为借款提供担保。

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向子公司提供借款具体情况

1、向甘肃镜铁山矿业有限公司提供借款7亿元整

甘肃镜铁山矿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镜铁山矿业公司”）注册成立时，宏兴母公司将相关资产及银行贷款7亿元整一并划转至该公司，该笔贷款即将到期，由于镜铁山矿业公司运营时间短，暂时无法获得金融机构贷款。因此为满足镜铁山矿业公司资金需求，公司拟按照“统借统还”模式向其提供借款7亿元整，用于偿还银行贷款，借款期限一年，镜铁山矿业公司按同等利率按月支付利息，并以其自有资产为借款提供担保。

2、向甘肃西沟矿业有限公司提供借款3亿元整

甘肃西沟矿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沟矿业公司”）注册成立时，宏兴母公司将相关资产及银行贷款3亿元整一并划转至该公司，该笔贷款即将到期，由于西沟矿业公司运营时间短，暂时无法获得金融机构贷款。因此为满足西沟矿业公司资金需求，公司拟按照“统借统还”模式向其提供借款3亿元整，用于偿还银行贷款，借款期限一年，西沟矿业公司按同等利率按月支付利息，并以其自有资产为借款提供担保。

三、借款对象基本情况

1、甘肃镜铁山矿业有限公司

出 资 人：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 100%）

注册地：甘肃省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

法定代表人：冉维贞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,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铁矿采选，铜矿采掘，白云岩开采，矿产品的仓储、批发和零售。

主要财务指标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镜铁山矿业公司总资产 122,763.46 万元，总负债 84,501.38 万元，净资产 38,262.09 万元。

2、甘肃西沟矿业有限公司

出资人：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 100%）

注册地：甘肃省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

法定代表人：陈新波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5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石灰石开采，矿产品的批发和零售。

主要财务指标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西沟矿业公司总资产 52,200.61 万元，总负债 38,066.12 万元，净资产 14,134.50 万元。

四、借款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提供借款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目前业务经营情况良好，公司能够对其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，所提供借款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。公司提供借款用于解决子公司生产经营及偿还到期债务所需资金，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有利于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。

五、独立董事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独立意见

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，满足其经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有利于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6 日